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山政办发〔2026〕4号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6年《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暨 〈政府工作报告〉重点目标任务清单》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山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各有关单位：

2026年《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暨〈政府工作报告〉重点目标任务清单》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以下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一、强化思想认识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暨《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目标任务是县委、县政府向全县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是年度工作的重中之重。各乡镇、各部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按规律办事，对照各自工作任务，逐条逐项形成行之有效的工作举措、实施路径，项目化、清单化、具体化，不折不扣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

二、强化协同配合

各乡镇、各部门要树牢全县“一盘棋”思想，加强相互配合和政策配套，做到精准施策、务实管用。涉及跨领域、多部门参与的工作，牵头部门要强化担当意识，发挥好主导作用，切实牵头抓总，主动协调推进。相关协同配合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团队意识，积极配合牵头部门，定期向牵头部门报送相关工作进展情况，齐心协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三、强化责任落实

各乡镇、各部门要树立“以日保旬、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的工作理念，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摸清底数、吃透政策，躬身入局、解决问题。县政府办公室将对重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督办问效，对推进未达序时进度，进展缓慢的任务全县通报，对落实不力、推诿扯皮的责任部门严肃问责，确保各项重点工作落到实处、取

得实效。

附件：2026年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暨《政府工作报告》重点目标任务清单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3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6 年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暨 《政府工作报告》重点目标任务清单

一、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相贵成同志负责的工作(共 21 项)

(一) 县政府办公室牵头的工作(4 项)

1. 实行重要决策、重大项目、签订合同职能部门联审和法律顾问审查制度。
2. 持续落实政务公开制度。
3. 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4. 强化督办问效，实行重要工作、重大项目清单式动态跟踪督查机制。

(二) 县发改局牵头的工作(6 项)

5.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以上。
6.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以上。
7. 实施农村道路、排水、河道综合治理等以工代赈项目。
8. 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发展人防事业。
9. 实施县城和古城、马营庄等地势低洼易积水区域防洪排涝改造项目。
10. 实施新大滩村雨水积淹点管网建设项目。

（三）县财政局牵头的工作（3项）

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以上。

12.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和零基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13. 对新申请专项债券严格执行投向领域“负面清单”，严格执行“谁举债、谁偿还，谁使用、谁负责”终身追责制度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四）县应急局牵头的工作（7项）

14. 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严格执行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15条和矿山安全8条硬措施。

15. 严格实行煤矿安全挂牌包保责任制和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承诺制，严格做好煤矿安全监管专员考核管理。

16. 打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战。

17. 落实有奖举报、重奖重罚的激励约束机制。

18. 以煤矿、道路交通为重点，统筹抓好非煤矿山、危化品、燃气、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和高层建筑、学校、商超等人员密集场所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分级分类辨识管控整改到位。

19. 加强大型群众性活动风险评估和安全管控。

20. 做好烟花爆竹经营、储存、运输和燃放各环节的管控。

(五) 县金融监管支局牵头的工作 (1 项)

21. 常态化开展政银企沟通对接活动。

**二、县委常委、副县长欧不力·买买提同志负责的工作
(共 9 项)**

(一) 县工科局牵头的工作 (4 项)

22.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4% 以上。

23. 加紧清理拖欠企业账款。

24. 推动乳制品数字化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建成投产。

25. 推动玉竹公司智能燃气竖式旋转窑、5 万吨无机矿粉功能涂料项目建成投产。

(二) 市生态环境局山阴分局牵头的工作 (4 项)

26. 持续开展“345”行动，统筹推进施工、道路、裸地、堆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五尘”同治，县城建成区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27. 完成 4 座煤站全封闭煤棚建设。

28. 加强水源地保护管理，完成 4 个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推进黄水河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河头、大东庄 2 个省考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Ⅲ类和Ⅳ类。

29. 开展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推进煤矸石生态回填

和综合消纳利用。

(三) 县小微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牵头的工作(1项)

30. 针对餐饮、仓储、卫体、文化、租赁等企业数量稀少的行业,制定专项培育计划,扶持本地小微企业和个体经营户转型升级。

三、县委常委、副县长毕明锁同志负责的工作(共13项)

(一) 县能源局牵头的工作(4项)

31. 不折不扣完成煤炭保供任务893万吨。

32. 完成1座智能化煤矿改造。

33. 支持5座煤矿核增产能840万吨。

34. 推动中煤华昱冻牛坡100MW光伏发电项目并网。

(二) 山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牵头的工作(9项)

35. 年内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家。

36. 华能2×100万千瓦“上大压小”煤电项目完成投资20亿元以上。

37. 推动显光发电200MW/400MWh共享混合储能、鑫储能源200MW/400MWh新型独立共享储能、朔奇焯400MW/8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建设。

38. 推动赢胜10万吨绝热隔音材料二期、恒科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

39. 推动绿保鑫 100 万吨煤矸石综合利用、晋煜泰 8 条陶瓷纤维生产线项目建设。

40. 推动睿峰科技 240 万张覆铜板、中航若翼智能电柜生产线项目建成投产。

41. 推进东区防洪工程、西区基础设施建设路网工程，完成西区 3 条输变电路线迁移。

42. 深化“标准地+承诺制+全代办”改革，确保一般工业项目拿地即开工。

43. 积极申报绿电园区。

四、副县长王建平同志负责的工作（共 25 项）

（一）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的工作（8 项）

44. 建设 5 万亩高标准农田，完成 5.8 万亩粮油规模种植单产提升项目。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85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 6 亿斤以上。

45. 完成 8 万亩渗水地膜谷子穴播种植。扩大“青贮+蔬菜、青贮+黑小麦”一年两作种植面积，新增设施农业 200 亩，种植大棚麒麟西瓜 5000 亩。

46.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47. 推进建设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 10 个。

48. 支持广武镇、马营庄乡大力发展农业观光、农业采摘。

49. 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整县试点工作。

50. 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监督平台运用，推动“三资”管理规范化、精细化、透明化。

51. 推动巩固衔接过渡期向常态化帮扶转变，健全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

（二）县水利局牵头的工作（3 项）

52. 严格落实河湖长制，落实“四水四定”，强化水资源全程监管。

53. 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 4.5 万亩。

54. 完成民生渠新增和恢复灌溉、地下水压采及水源置换水峪口灌渠改造工程。争取资金实施大洋村灌区建设工程。

（三）县交通局牵头的工作（2 项）

55. 完成 39.6 公里农村公路建设。

56. 加快在煤矿、洗煤厂、电厂等重点领域推广应用新能源货车。

（四）县民政局牵头的工作（5 项）

57. 新增 3 个社区食堂。

58. 抓好县中心敬老院、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农村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正常运行。

59. 按时发放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

60. 常态化开展临时救助，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留守儿童老人的关怀关爱和流浪乞讨人员的及时救助。

61. 推进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

（五）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牵头的工作（1 项）

62. 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和“双拥”共建工作。

（六）县残联牵头负责的工作（2 项）

63. 启运山阴县残疾人托养和综合服务设施中心。

64. 为实施“煤改电”项目的持证残疾人每户补贴 3000 度电。

（七）县草牧畜业发展中心牵头的工作（3 项）

65. 优质牧草种植稳定在 20 万亩以上、牧草收贮 60 万吨以上，肉牛养殖达到 2.5 万头。

66. 实施大农禾草畜一体化项目、骏宝宸秸秆饲料肥料化利用项目、德浩食品 20 万头生猪 1.5 万头肉牛屠宰场项目。

67. 常态化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排查整治工作，年内完成 2 家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提档升级，全县养殖场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

（八）县气象局牵头的工作（1 项）

68. 强化极端天气防范应对。

五、副县长王永霞同志负责的工作（共 25 项）

（一）县人社局牵头的工作（7 项）

6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70. 大力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000 人次，城镇新增就业 2800 人以上。

71. 重点做好应届高校毕业生、农民工、脱贫人口、零就业家庭等重点人群的就业服务，加强灵活就业人员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

72. 充分发挥零工市场、就业社保服务站作用，加强与用工企业和在建工程项目对接，促进群众就地就近就业。

73. 推动朔州市技工学校与山西机械高级技工学校合作创建山西能源装备技师学院，引导技校、职中合理设置专业，开展订单式培养。

74. 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兑现应休未休补贴。

75. 鼓励支持灵活就业人员、网约车司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新就业形态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一体化社会保险。

（二）县卫健体局牵头的工作（6 项）

76. 实施山地户外运动营地建设项目。

77. 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

托班。

78. 推动县人民医院、中医院优势科室错位发展。提升县人民医院三级医疗服务能力,巩固4个市级重点专科建设成果,建成运行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加快中医院医养结合项目建设,巩固提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

79. 推动县域医共体提标扩能项目建设,增强村级卫生健康服务功能。

80. 引进高层次医学人才,招聘医技人员18名。

81. 对照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要求,抓好其中十件实事落实。

(三) 县医保局牵头的工作(2项)

82. 推动支付方式改革,完善“15分钟医保服务圈”,实现乡镇、村(社区)医保报销服务全覆盖。

83. 深化开展集采药品进基层医疗机构、进民营医疗机构、进零售药店行动,持续扩大集采药品覆盖范围。

(四)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的工作(4项)

84. 提质增效“高效办成一件事”、“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

85. 推动涉企政策“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应用,持续推进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

86. 实施 12345 “接诉即办” 提效行动，完善“转办、督办、回访、考评”全链条工作体系，降低重复反映工单数量，提升群众诉求解决率和满意度。

87. 制定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流程图，建立“一站式集成”审查、审批工作机制，开展工作并联审批串联，进一步压缩内部工作流程，提高审批决策效率。

（五）县市场监管局牵头的工作（1项）

88. 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六）县商务局牵头的工作（4项）

8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 以上。

90. 发放各类消费券 450 万元。

91. 做好家电、3C 数码等大宗消费品以旧换新。

92. 推动古城乳业与京东集团提升合作能级。

（七）县外商外资联络服务中心牵头的工作（1项）

93. 围绕“市场有需求、供给有缺口、我们有优势、产业有基础、主体有实力”，精准高效招商引资。

六、副县长郭东申同志负责的工作（共 37 项）

（一）县住建局牵头的工作（16项）

94. 实施东环路道路改造项目。

95. 实施广善街、景泰路（新韵体育公园西、教育局北）道路建设项目。

96. 实施文卫街道路拓宽及与北环路连接项目。
97. 实施北同蒲沿线道路硬化及三小西侧道路贯通工程。
98. 实施县医院西道路改造项目。
99. 实施小街小巷硬化亮化项目。
100. 打通山阴高速口至顺通街连接线，建设桑干河大桥。
101. 实施北沙沟黑臭水体综合治理项目。
102. 实施县城供水设施建设项目。
103. 实施河阳大道北延及县城供热管网提升改造项目。
104. 实施府东街下穿北同蒲铁路框架涵工程项目。
105. 实施污水厂至排河口段雨水管网修复项目。
106. 改造 2 个老旧小区，建设 2 个便民市场，新建 5 座城市驿站。
107. 建设 2 个充电站点。新增停车位 880 个。
108. 落实“门前五包”和“道路挂牌”责任制，建立“一区一片长、一路一街长”考核管理机制，实行“扫码服务、全民监督”工作机制，对乱堆乱放及时清理、动态清零。
109. 推广“智慧物业”平台，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实施 41 个住宅小区电梯智能阻止系统改造 801 套。

（二）县文旅局牵头的工作（9 项）

110. 实施旧广武城南露营地项目。

111. 争取资金实施新广武一段、二段长城保护修缮和三段长城保护利用展示项目。

112. 加快推动广武汉墓群和广武城保护利用设施项目建设。

113. 优化广武景区道路。

114. 统筹完善景区游客接待中心、停车场、驿站、民宿等功能要素。

115. 支持广武国际滑雪场优化升级、完善业态，冰雪季承接更多国家级、省级冰雪赛事。

116. 重点打造边塞文化线、自然观光线、红色旅游线3条旅游线路。

117. 鼓励煤矿企业投资开发工业遗存、地热康养、地质公园等新型文旅业态。

118. 打造“长城鼓韵·广武雄风”威风锣鼓展演，建设“长城记忆”文创空间和广武长城影视实训+毕业作品创作基地。

（三）县自然资源局牵头的工作（3项）

119. 加快推进1亿元的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建设。

120. 依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盗采矿产资源行为。

121. 强化地质灾害防范应对。

(四) 县林业局牵头的工作(1项)

122. 实施“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和修复1万亩。

(五) 县农文旅集团牵头的工作(4项)

123. 积极对接西安袁家村、曲江文旅、北京卓旅等国内成熟文旅运营团队，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做法，推动文旅与文博、文创、文艺等协同发展。

124. 支持农文旅集团引进社会投资，完善南部康养旅游业态。

125. 升级改造旧电影院。

126. 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农文旅集团力争迈过“生存线”，实现自给自足。

(六) 县智慧城市发展服务中心牵头的工作(1项)

127. 更新路灯1300盏，采购各型号多功能清洁设备480台套。

(七) 县城发集团牵头的工作(2项)

128. 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城发集团迈入“发展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力争达到300万元。

129. 完成玉井、马营供热管网互通工程，北周庄镇、广

武镇规模化供水工程。

(八) 县民政局牵头的工作(1项)

130. 完成山阴县养老院项目建设。

七、副县长吴占玉同志负责的工作(共4项)

(一) 县信访局牵头的工作(1项)

131. 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

(二) 县公安局牵头的工作(1项)

132.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

(三) 县司法局牵头的工作(2项)

133. 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制度。

134. 规范涉企行政检查。

八、县政府党组成员乔新文同志负责的工作(共7项)

(一) 县教育局牵头的工作(7项)

135. 新建启明星幼儿园和育才小学，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保持85%以上。

136. 深化巩固“双减”成果，提升课堂教学水平、课后服务质量。

137. 加固改造四中教学楼。

138. 力争实现中考全县前100名学生全部留县。

139. 用好山阴一中与忻州一中合作办学平台，深化跟岗培训、管理升级、教师赋能、优生培育、网络教学等，赴忻州一中培训教师 400 人次，不断提升专业管理和教研教学能力。

140. 高考本科达线率提升 5 个百分点，稳步提高特控线达线率，实现“量质齐升”。

141. 加强部门、校长、教师三支队伍管理。落实校长末位淘汰考核制度，健全教师培养、引进、考核、激励全链条机制。

九、其他方面的工作（共 2 项）

（一）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的工作（1 项）

142. 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30 万元以上的村不低于 50%，50 万元以上的村不低于 15%，100 万元以上的村不低于 5%。

（二）县委宣传部牵头的工作（1 项）

143. 做活做强长城影视基地、文博文创、微短剧这些新场景新业态。

十、省市县民生实事任务分解（共 25 项）

144. 省政府 15 件民生实事

（1）为怀孕妇女提供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做到应检尽检。（责任单位：卫健体局）

(2) 对新生儿参加居民基本医保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全额补助。(责任单位: 医保局)

(3) 对上消化道癌高危人群开展内镜检查 3 万名。(责任单位: 卫健体局)

(4) 招募“西部计划”志愿者 3000 名、社区助理 3000 名, 实施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万人计划”,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责任单位: 人社局)

(5) 开展扶残助学圆梦工程, 资助残疾人大学生和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 合计 6300 名。抢救性康复救助残疾儿童 8000 人, 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4 万人。(责任单位: 残联)

(6) 帮扶 3000 余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就业创业。(责任单位: 残联)

(7) 改扩建 50 个社区养老工程和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责任单位: 民政局)

(8) 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制度。(责任单位: 人社局)

(9) 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600 部。(责任单位: 住建局)

(10) 推动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综合承保覆盖率达到 70% 以上。(责任单位: 农业农村局)

(11) 大型农贸批发市场完成不少于 100 万批次农产品快检。(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

(12) 对农产品网络销售额 2 万元以上且快递单量达 1000 单以上的经营主体进行补助。(责任单位:商务局)

(13) 维修养护农村供水工程 1900 处。(责任单位:水利局)

(14) 免费送戏下乡 1 万场。(责任单位:文旅局)

(15) 打造 80 个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责任单位:文旅局)

145. 市政府 5 件民生实事

(1) 实施困境应届大学生本科教育救助活动。(责任单位:教育局)

(2) 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责任单位:民政局)

(3) 在公共场所配置 50 台自动体外除颤器。(责任单位:红十字会)

(4) 建成神头泉城市生活供水工程。

(5) 建成市第四中学校高中校舍。

146. 县政府 5 件民生实事

(1) 改造东环路、县人民医院西道路。(责任单位:住建局)

(2) 完成 20 条背街小巷硬化亮化。（责任单位：住建局）

(3) 新建 1 座口袋公园。（责任单位：住建局）

(4) 新建 1 所幼儿园和 1 所寄宿制小学。（责任单位：教育局）

(5) 为社区食堂发放 300 万元消费券，扩大受益人群范围。（责任单位：商务局）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民法院、
县人民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3月26日印发